

大兴地镇美丽公路红线外房屋拆迁款 资金公示

怒江州公路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安排大兴地镇美丽公路红线外房屋拆迁款，该项目安排资金 86058.00 元，现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公告，资金公示期为 7 天，若有异议，请在公示期间与财政所所长夏宗梅联系，联系电话 13508864599。

一、资金总量：资金 86058.00 元。

二、资金用途：大兴地镇美丽公路红线外房屋拆迁款 86058.00 元。用于大兴地镇美丽公路红线外房屋拆迁款的支出。

三、资金来源：根据怒江傈僳族自治州教育体育局安排我单位用于美丽公路红线外房屋拆迁款 86058.00 元。

四、安排原则：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大兴地镇财政所

2019 年 11 月 26 日